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2日分别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及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董事长、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召集人），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董事换届选举情况

2025年12月22日，公司召开了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通过累计投票制的方式选举顾哲毅先生、YIYONG SUN（孙毅勇）先生、蒋磊先生、朱晓明先生、张怡婷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张东先生、李亦争先生、丁建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顾宇倩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

以上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8名非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职工代表董事顾宇倩女士任期三

年，自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选举完成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合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的个人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个人简历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二）董事长选举情况

2025 年 12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董事会同意选举顾哲毅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选举情况

2025 年 12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选举产生了第四届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召集人），具体任职情况如下：

专门委员会名称	主任委员（召集人）	委员
战略与发展委员会	顾哲毅	顾哲毅、YIYONG SUN（孙毅勇）、蒋磊、朱晓明、张怡婷
审计委员会	张东	张东、丁建东、张怡婷
提名委员会	李亦争	李亦争、蒋磊、张东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丁建东	丁建东、顾哲毅、李亦争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

均过半数，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委员均由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担任，且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张东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任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情况

2025年12月2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 YIYONG SUN（孙毅勇）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同意聘任朱郁女士为公司财务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同意聘任陈艳女士、沈刘娉女士、陈利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其中聘任财务副总经理的事项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秘书朱郁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符合《公司法》《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YIYONG SUN（孙毅勇）先生、朱郁女士、陈艳女士、沈刘娉女士、陈利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三、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2025年12月2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林艺珊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详见附件），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林艺珊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其任职资格符合《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21-60969600-53608

传真：021-20903925

电子邮箱: investors@everpace.com

联系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周浦镇天雄路 588 弄 1-28 号第 28 幢

五、部分董事届满离任情况

公司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 刘荻女士不再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 李依峥先生、杨健先生、宋成利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公司董事会对以上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3 日

附件: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YIYONG SUN（孙毅勇）

YIYONG SUN（孙毅勇）先生，1972 年生，美国国籍，有中国永久居留权。2002 年 12 月毕业于美国田纳西大学电气工程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2012 年 10 月毕业于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02 年 11 月至 2007 年 10 月，担任美国西门子研究院研究员；2007 年 10 月至 2010 年 7 月，先后担任微创器械电生理业务条线资深总监、资深副总裁；2019 年 6 月 30 日至今，任公司董事。2010 年 8 月至今，担任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YIYONG SUN（孙毅勇）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第一大股东、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朱郁

朱郁女士，1974 年生，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1 年毕业于山东理工大学金融专业，本科学历。1996 年 8 月至 2001 年 12 月，担任交通银行淄博分行内核员；2002 年 1 月至 2011 年 12 月，担任微创器械商务会计经理；2012 年 1 月至 2015 年 11 月，担任微创器械电生理业务线财务资深经理；2015 年 12 月至今，历任公司财务资深经理、财务总监，现任财务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朱郁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第一大股东、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陈艳

陈艳女士，1982 年生，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 年 3 月毕

业于东华大学材料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08年4月至2014年9月，担任微创器械电生理业务条线工艺生产主管；2014年10月至今，历任公司研发经理、研发资深经理、供应链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艳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第一大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4、沈刘婷

沈刘婷女士，1982年生，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5年6月毕业于上海理工大学生物医学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04年5月至2009年7月，担任索尼中国有限公司软件测试工程师；2009年8月至2014年9月，先后担任微创器械电生理业务条线软件测试工程师、软件测试主管、设备品质经理；2014年10月至今，历任公司设备品质经理、设备研发经理、设备研发资深经理、设备研发总监、设备研发高级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沈刘婷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第一大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5、陈利

陈利女士，1977年生，女，中国国籍，硕士学历。2000年至2005年，担任首都儿科研究所医师；2005年至2008年，担任赛诺菲安万特公司药品销售；2008年至2023年5月，先后担任美敦力公司区域销售经理、大区销售经理、全国销售总监。2023年9月至今，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利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第一大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林艺珊女士，199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已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2024年12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林艺珊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第一大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须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资格。